

**第二十三届会议**

2011年4月11-15日, 内罗毕

议程项目 5

**其他事项**

**关于第三次联合国住房与可持续城市发展会议的决议草案**

**起草小组提交的案文**

*理事会,*

*回顾* 1976年在加拿大温哥华举行的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的建议,<sup>1</sup> 该次会议为人类住区领域里的国家行动和国际合作奠定了基础,

*还回顾* 1996年在土耳其伊斯坦布尔举行的第二次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的主要成果—《人居议程》<sup>2</sup> 和《伊斯坦布尔人类住区宣言》<sup>3</sup>。该会议提出了人人享有适足住房和在一个城市化的世界上实现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的双重目标, 并提出了旨在实现《人居议程》所载目标的全球行动计划,

*还回顾* 大会 2001 年第二十五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关于新千年中的城市和其他人类住区的宣言》<sup>4</sup> 其中大会邀请秘书长按照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人居二的各项决定, 向大会第五十六届会议报告审查和加强人类住区委员会的任务和地位以及联合国人类住区(人居)中心的地位、作用和职能的各种备选办法,

*赞赏* 大会 在其2010年12月20日第65/165号决议中鼓励秘书长在其提交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的关于2016年举行第三次联合国住房与可持续城市发展会议(人居三)问题的报告中, 考虑将此前建议作为大会单独高级别活动议题的“住房

---

1 《人居报告: 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联合国出版物, 出售品编号 E. 76. IV. 7 和更正), 第二章。

2 《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人居二)报告, 1996年6月3-14日, 伊斯坦布尔》(联合国出版物, 出售品编号 E. 97. IV. 6), 第一章, 决议 1, 附件二。

3 同上., 附件一。

4 大会第 S-25/2 号决定, 附件。

供资系统”和“可持续城市化”两大主题,或整合进人居三的筹备进程,或合并为一次高级别活动主题的可能性,

*重申* 其在第二十二届会议上提出的建议,即大会应考虑2016年举行第三次联合国住房与可持续城市发展会议(人居三)的问题,

*回顾* 大会2010年12月20日第65/165号决议,其中大会请秘书长与理事会合作,就召开第三次联合国住房与可持续城市发展会议(人居三)的问题编写一份报告,供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审议,

*铭记* 城市作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引擎的作用,以及住房对创造就业和城市减贫所作的贡献,

*确认* 通过更为妥善的城市规划、管理与建设实践以及必要时旨在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所需要的投资,城市可以在促进能源效率和可持续发展方面发挥关键作用,

*认识到* 有必要通过降低贫困人口的脆弱程度,提高城市的适应能力,加强治理结构,并让私营部门和民间团体参与为土地使用规划、公共交通、建筑设计和空气与水质问题寻求解决办法,从而尽量减少气候变化对人类住区的负面影响,

*还认识到* 尽管在过去十年中,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已经取得了人类住区方面的重大进展,但仍然有必要对在实现《人居议程》各项目标以及其他与人类住区有关的各项国际目标方面取得的全球进展进行一次深入的审查和评估,

1. *注意到* 执行主任关于第三次联合国住房与可持续城市发展会议的报告,<sup>5</sup> 并邀请秘书长将报告中的想法和提议纳入其拟由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审议的报告之中;

2. *还注意到* 执行主任报告中提出的意见,特别是第三次联合国住房与可持续城市发展会议(人居三)的拟议目标,这些目标的目的包括审查以往的政策、成就和障碍;确立一套新的城市发展议程,该议程应能够应对诸如与气候变化和城市安全与保障等新的城市挑战与机遇,并能推动城市和地方当局发挥一种新的作用;找到加强土地治理、住房和可持续发展的体制框架的途径;

3. *邀请* 大会在第六十六届会议上进一步审议关于2016年举办第三次联合国住房和可持续发展会议(人居三)的问题;

4. *请* 执行主任向理事会第二十四届会议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

5 HSP/GC/23/2/Add.4.